



白話清人傳奇

白话清人传奇

段鸣皋 编译

江西人民出版社出版
(南昌市新魏路)

江西省新华书店发行 江西李巷印刷厂印刷

开本787×1092 1/32 印张9.375 插页 字数19万

1987年8月第1版 1987年8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18,200

统一书号：10110·509 定价：2.00元

前　　言

清代文学的重点在小说。清代小说作家多，作品数量多，不论长篇短篇，文言白话，大部分都能继承晚明以来反映现实、展现人情世态的传统。较之前代，一些优秀的作家对生活的体验更深，概括生活的能力有所提高，艺术表现手法多样化，因而创作的成就也更大。可以说，清代是小说发展史上的全盛时期。

短篇的文言小说，尤其是传奇，是清人小说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这类小说，既有个人创作的零篇，也有兼收各家的辑编，既汇集于若干专著，也散见于笔记杂钞，形式多样，内容纷繁丰富，堪称一时之盛。最有代表性的要算蒲松龄的《聊斋志异》。它继承与发扬了魏晋志怪与唐宋传奇的传统，创造了许多思想性好、艺术性强的不朽篇章，成为我国古代最优秀的文言短篇小说集。在这部名著之中，有三分之一以上的故事属于传奇。此书一出，风靡当时，激发了其他作家的创作热情，连当时很多在散文或诗歌方面有成就的作家，如王猷定、魏禧、侯方域、徐芳、李清、黄周星、陆次云、王士禛、陈鼎、钮琇等，也积极参加文言短篇小说的写作，创造了一批脍炙人口的传奇佳品。自然也出现了不少模拟的作品。比较有名的有沈起凤的《谐铎》，和邦额的《夜谈

随录》，浩歌子的《萤窗异草》，袁枚的《新齐谐》，宣鼎的《夜雨秋灯录》等。这些作家学习蒲松龄那种“用传奇法，而以志怪”（鲁迅：《中国小说史略》）的写作路数，撰述了一大批描写狐鬼精灵、怪人异事的传奇故事。但是，他们大都只是着重仿效《聊斋志异》的形式，却缺少蒲松龄那种寄托“孤愤”的积极精神，因而总的看来，这些作品的思想性和艺术性都赶不上《聊斋志异》。但是就单篇看，也有不少是思想内容好而又写得精彩的。就是那部在体例上有意和《聊斋志异》对立、“尚质黜华”而又颇有影响的《阅微草堂笔记》（纪昀著），其中也还有少数短篇可以当作传奇来看。由此可见，清人的文言传奇，无论数量和质量，都是很可观的，它是我国古代文学宝库中一份珍贵的遗产。

为了帮助缺乏文言文阅读能力的读者初步了解这份珍贵的文学遗产，我们特地从清代文言短篇小说中，选出三十一位作家的六十五篇作品（大部分是传奇），用现代汉语加以改写，编成《白话清人传奇小说选》一书，提供给读者欣赏。这些作品在不同程度上、从各个角度、直接或曲折地反映了清代的社会现象、社会生活和清人的思想观念。有的作品或是思想性和艺术性都比较好，或是思想性一般而艺术性较好，都对今天有某种借鉴作用。有的作品虽有瑕疵，对今天也还有认识价值。遗憾的是，由于篇幅所限，还有其他作家某些值得一睹的传奇短篇，这次竟付阙如。另外，《聊斋志异》因早有白话译本，本书也没有编入。不过透过这里的六十多篇作品，也还是可以窥见清代传奇小说的概貌。

编写者是在尽量忠于原文的前提下对作品进行必要的增、删和变动的，因此，作品中原有的那些糟粕，如迷信观

念、宿命论、封建伦理道德以及剥削阶级的偏见等等，往往难以冲淡，希望读者留心鉴别。

由于编写者的思想水平和知识水平有限，本书难免有粗疏谬误之处，欢迎广大读者批评指教。

段鸣皋

1985年9月27日

目 录

前言	(1)
大铁椎传	魏 禧 (1)
马伶传	侯方域 (3)
秦淮健儿传	李 渔 (5)
雷州盗记	徐 芳 (10)
记“盗”	杨衡选 (12)
毛女传	陈 鼎 (15)
雌雄儿传	陈 鼎 (17)
烈狐传	陈 鼎 (18)
宝婺生传	陆次云 (20)
太恨生传	徐 瑶 (23)
鬱参军传	徐 瑶 (30)
会仙记	徐阶凤 (33)
记古铁条	詹仲玉 (37)
瞽女琵琶记	吴仲琰 (39)
补张灵崔莹合传	黄周星 (41)
剑侠传(二则)	王士禛 (51)
睐娘	钮 秀 (55)

还金	钮琇(63)
云娘	钮琇(66)
白蕈散	钮琇(68)
海天行	钮琇(71)
跳白	清凉道人(77)
驴雪奇冤	袁枚(80)
三姑娘	袁枚(82)
江西术士	纪昀(85)
唐打猎	纪昀(87)
李生	纪昀(89)
狐女温玉	纪昀(92)
恶钱	沈起凤(94)
鲛奴	沈起凤(98)
蜣螂城	沈起凤(102)
崔秀才	和邦额(105)
阿釋	和邦额(111)
陆水部	和邦额(119)
翠衣国	浩歌子(125)
青眉	浩歌子(131)
辽东客	浩歌子(141)
拾翠	浩歌子(144)
陆厨	浩歌子(156)
春云	浩歌子(162)
宜织	浩歌子(172)
秦吉了	浩歌子(187)
刘姬	储讷居士(193)

缺耳游击	慵讷居士	(196)
廖某	慵讷居士	(198)
谢应龙	慵讷居士	(200)
董少宰	陆长春	(206)
郭小琼	陆长春	(209)
王甲	黄钩宰	(213)
寻女归娘	羊朱翁	(215)
殷翁	羊朱翁	(217)
雅赚	宣 鼎	(219)
邱丽玉	宣 鼎	(224)
珊瑚	宣 鼎	(233)
蚌珠	宣 鼎	(246)
金山寺医僧	吴梦斤	(254)
钟馗画像	王 韬	(257)
因循岛	王 韬	(260)
慧娘	朱梅叔	(268)
石海	毛祥麟	(275)
玩视民瘼酷报	薛福成	(281)
城隍神世故	薛福成	(283)
巨蚌成精	薛福成	(284)
上官完古	乐 钩	(286)

大铁椎传

魏 楷

大铁椎，是一个大力士的外号，人们既不知道他的真实姓名，也不知道他的来历。关于他的故事，还得从别人身上说起。

河南怀庆府有个姓宋的，雄健有力，武艺出众，邻近七省的好事之徒都来他这里习武，尊称他为宋将军。宋将军喜欢交结朋友，有人来相投，无论识与不识，他都热情款留，家里经常高朋满座。

北京的陈子灿因与宋将军的弟子高信之是少时同学，也曾做过宋家的席上客。那一次，同桌有个相貌丑陋的客人，食量很大，引起了人们的注意。这位客人右胁下夹着一个四五十斤重的大铁椎，时刻不离身。铁椎柄上缠绕着一根链条，松开来有一丈多长。他操两湖一带口音，但很少和别人交谈；别人请问他的姓名及乡里，他都避而不答。当晚陈子灿等和他同住一房。半夜，客人突然说了句“我走啦”，顿时不见人影。陈子灿见窗户、房门都闭闩如故，不知道客人是从哪里出去的，就推醒高信之，把这桩怪事告诉他。高说：“这个人初来的时候，不戴帽子，不穿袜子，用蓝手巾包头，白布缠脚。除了一个大铁椎，随身没带别的东西，但腰间兜了很多

银子。我和师父一直不敢探问他的来路。”说完二人又重新睡下。等他们天亮醒来，那客人已经呼呼地在炕上睡得很香，不知道他是什么时候回来、怎么进来的。

一天，那客人向宋将军告别，说：“当初我听到你的名声，以为是真正的豪杰。但看来你和你的门客都成不了大事。我要离开这里了。”宋将军执意挽留他，他说：“我曾夺取过许多强盗的财物，凡是违抗我的，都被我一一击杀。强盗头子们请我做他们的首领，我又不答应。因此和他们结下深仇。如果我在这里呆久了，定会给你惹祸。这伙强盗约我今天半夜到某地去和他们决斗，我得去教训他们一下。”宋将军听了，也跃跃欲试，立即说：“我也骑上马，挟上弓箭，为你助战如何？”客人摇手说：“别去，别去！强盗都有能耐，人又多；我要保护你，我就杀得不痛快。”宋将军一向颇为自负，想亲眼看看客人的本事，加上好奇心强，就一再恳求客人带他同去。客人不得已，只得和他一道出发。快到决斗的地方，客人把宋将军安置在一个无人经过的土堡上，轻声嘱咐：“你就在这里观看，千万别出声！”

当时月亮已经落山，天将破晓，星光照在空旷的原野上，百步之内，可以见人。客人策马从土堡上急驰而下，吹响几声竹笛。顷刻之间，从四面奔来二十多个骑马的强盗，后面跟着百多个徒步背着弓箭的人。一个强盗手提明晃晃的钢刀，纵马上前直奔客人，口里嚷着：“为什么杀我兄长？”话音刚落，客人大喝一声：“看椎！”对方应声落马，头裂颈折，马也倒毙在地。但这伙强盗自恃人多势众，毫不畏缩，他们拉成包围圈，向客人逼近。只见客人从容不迫，迅速而准确地朝各个方向挥掷铁椎，四面的人马纷纷倒地，死了三十多

人。宋将军屏住气息观看这场惊心动魄的恶斗，双腿颤抖，几乎坠下马来。忽听客人一声高喊：“我走了。”就见地面尘土飞扬，黑烟滚滚，一人一马，朝东疾驰而去。

此后，大铁推再没有来过宋家。

译自《虞初新志》卷一

马伶传

侯方域

马锦，是南京城内一个戏班子的伶人，因祖先是新疆一带的回族，人们又管他叫马回回。

南京在明朝被称为“留都”，本是一个政治、经济、文化中心，天启年间，正当太平盛世，所以市民大抵生活悠闲，爱好玩乐。平日游览桃叶渡、雨花台的，红男绿女，络绎不绝。城内有几十个技艺出名的戏班子，其中最著名的是两个：一个叫兴化部，一个叫华林部。

一天，安徽某商人把这两个有名的戏班请来，举行大规模的堂会。许多大官贵妇、文士歌伎，都被请来饮酒赏戏，兴化部在东边的场子上演出，华林部在西边的场子上演出，戏目同是《鸣凤记》——说的是明朝椒山先生杨继盛对奸相严嵩作斗争的故事。西场饰演严嵩的人姓李，东场饰演严嵩的就是马锦。

开头几折，两边场子上的演唱和音乐，都十分动听；曲调高低快慢，抑扬顿挫，都能扣人心弦。观众一齐朝两边叫好。可是，慢慢地，观众的注意力有了变化，演到第六折，座上客都朝西场发出赞叹之声，有的大叫添酒；有的往西场移近座位，不再朝东场看戏。这样过了一会，东边没有演完，就突然收了场。原来马锦自觉没有李某唱得好，很难为情，已经卸装换衣，悄悄地走了。

马锦本是南京会唱戏的人。他走后，兴化部又不肯随便用别人代替他，只好停止演出。于是，华林部独家逞名。

过了三年，马锦回到南京，串连兴化部的旧同伴，向那个安徽商人提出请求：“今天请你再举行一次堂会，把上一次堂会的宾客都邀请过来。我们愿意和华林部再对台演唱一次《鸣凤记》，让大家高兴高兴。”商人答应照办。

堂会的演唱开始了，一切都象上次一样。可是演到第六折，马锦饰严嵩出场，那一边饰严嵩的李某忽然惊讶得叫出声来，爬着向前，对马锦自称弟子。华林部演不下去了，兴化部这天的演唱水平远远超过了华林部，获得很大的成功。

当晚，华林部的人特意去访问马锦，对他说：“你本是天下善于演戏的人，但难于超过李某。李某演严嵩算是演到家了。可如今你又是从哪里学来的本领，以致盖过了李某呢？”马锦回答说：“确实的，天下没有谁比李某演得好，但他偏不肯把绝招教给我。我听说当朝有个太学士叫昆山人顾秉钧的，和严嵩是一路货，就特地跑到京城去做顾家的差役。三年来，天天侍奉在顾的左右，仔细观察他的举止，辨听他的言谈，久而久之，就熟悉了作为一个奸相的形象。这次演出成功，

顾秉钧就是我的老师啊！”

华林部的人听罢，无不叹服，拜谢而去。

译自《壮悔堂文集》

秦淮健儿传

李 渔

明朝嘉靖年间，南京秦淮河有一户民家生下一个男孩。这男孩皮肤黝黑，状貌魁梧，才几个月就不需吸奶，和大人吃一样的饮食。刚满周岁，父母双双去世，由外祖父抚养他。长大后很有体力，擅长拳击，曾经一巴掌劈死一条狗，人们都称他为“健儿”。

健儿和其他顽童打斗，谁也不是他的对手。一次，几十个顽童结伙围攻他，他挥舞双拳，四面迎敌，把对手打得大哭小叫，各自抱头逃回本家，向父兄告状。有两个家长跑过来叱责健儿：“你是哪家的小畜生，敢冒犯老子？”健儿说：“我怎敢触犯你们？倒是可以替你们出点力，省得二位费神走路。”说完上前紧走两步，伸手将这两个家长提了起来，一手一个，离地两尺多高，走走停停，有时故意擎高些，有时故意压低些，象摆弄稻草人似的。这两个大人怕颠仆受伤，丝毫不敢反抗、挣扎，只是苦笑着求他住手。旁观的人哄笑不止。从此别人更不敢惹他。

健儿生性好动，不爱读书。外祖父送他进私塾，他根本就不听塾师教导。塾师责打他，他夺过鞭子，鼓起眼睛道：“我应该靠赤手空拳去夺取功名，要这些繁琐文辞干什么！”只要塾师外出，他就和同学们打斗，个个被他打得鼻青眼肿。他还时常偷外祖父的值钱衣物，拿去换酒喝，喝醉了就纵性闹事。外祖父气恼得没有办法，就把他赶出家门，让他替人家去放羊。他又经常偷了羊去换酒喝，谎报羊儿从岔路上走失了；东家大怒，辞退了他。

冬去春来，健儿已经二十岁。这年听说倭寇入侵东南沿海，他很是兴奋，对别人说：“这正是我得意的时候啊！”立刻跑到海上去当兵。因为屡立战功，他竟从小头目一直被提升到副将。一次他和一个同事饮酒，醉后两人相斗，他奋力打死了对手。杀人是要抵命的，他只得弃官不做，逃到安徽泗州，改名换姓，隐匿在那些宰牛的人当中。但他的习性一点也没有改。人家养了牛，他半夜去偷。牵出牛来，他一定大叫：“我把你家的牛骑走了！”然后倒骑在牛背上，用斧头猛砍牛屁股，牛痛得撒腿狂奔，其快如风，谁也追不上。第二天，失主来集市上找牛，健儿会强词夺理说：“昨晚我到过你家里，高声取走了你的牛。先打招呼后取牛，这是合乎道理的，怎能说是偷呢？”失主求健儿交还这条牛，不料早已给弄成了牛肉干。要他赔吧，惹不起他；去告他吧，又拿不出凭据，结果只好自认晦气作罢。街道上的一班恶少，都推戴健儿为首领。他白天纵情赌博，晚上逛游妓院，别人奈何他不得，他更加自认为了不起，常常叹气道：“世上的人都不是我的对手。我只恨晚出世一千多年，没有机会和项羽、秦武王等拔山举鼎的英雄较量一下胜负！”

后来官府禁止宰牛，健儿无事可做，就把往日积存下来的牛皮、牛骨、牛角等等收拾停当，带往扬州一带销售，卖得了三十两银子。他打算回转泗州去，先在驿站旁一家旅店饮酒解闷，随手把银子堆放在桌上。店主人见到，忙悄声说：“前面路上有很多绿林豪客，银钱应该妥为收藏才是。”健儿把酒杯朝地下一摔，拔出刀来砍在桌上，提高嗓门喝道：“我走南闯北三十年，没有遇见敌手；有谁能够取去我身上的财物，我定会向他叩头认输。”当时有几个少年在旁边桌上凑钱饮酒，听了这话，很是惊诧，就走过来请教他的姓名籍贯。健儿得意地回答他们：“我没有姓名，过去曾在边疆立过大功，如今退职为民，做了泗州府各色英雄好汉的头头。”少年们问：“你能抵敌多少人？”健儿信口开河：“遇上万人就敌住万人，遇上千人就敌住千人。要是只能抵敌可以数得清的几个人，那算什么好汉呢！”少年们听了，更加咋舌不止。

喝完了酒，健儿束装上马，没走上两三里，后面有一个人骑着快马迅速地追赶前来。健儿心想：“这大概就是店主人所说的豪客吧。”等来到跟前一看，却是一个小后生，健儿就放松了戒备。后生问他往哪里去，答称返归泗州。后生说：“我也是泗州人，回家迷失了路途，烦请长者给予指引。”于是，健儿前面引路，两人在马上有说有笑，颇为投机。健儿对后生说：“你佩带弓矢，难道擅长射箭吗？”后生说：“学过，但不熟练。”健儿要过弓来试一试，不料使尽了气力也不能张满，就抛回给后生，硬着嘴说：“这张弓没有用，何必带上它呢？”后生说：“弓倒是有用，只是用弓的人没有用罢了。”这时正好有只孤雁在高空飞过，后生对准它张弓搭

箭，“咚”的一声，箭发雁落，掉在马前。健儿暗暗叫好。后生说：“长者腰悬短刀，想必善于击刺吧？”健儿说：“是的。我擅长的不是弓剑，而是短刀。”就解下刀来给他看，后生看了看，开玩笑地说：“这不过是割鸡杀狗的东西，有什么用？”两手轻轻一折，短刀弯曲得就象一只大钩；又用两手轻轻一扳，短刀恢复了原状。健儿大惊失色，心想身上的银钱马上不是自己的了；虽然与后生一同继续前行，但浑身哆嗦，几乎控制不住自己。后生见状，转而用和善的言词安慰他。又走了几里，后生见四面无人，就大喝一声，健儿吓得掉在马下。后生先斩杀了马，用刀指着健儿说：“今天你不听我的命令，就象这样结果你！”健儿趴在地上，问他需要什么。后生说：“窝囊废！快把你腰间的银钱献出来！”健儿立刻解下钱袋，双手奉上，叩头请求饶命。后生说：“我得到这些钱，差不多够喝十天酒了。你是个孬种，不值得我来杀你。”说罢，从容地拨转马头，由原路走了。健儿神色沮丧，两腿发软，心里想：“三十两银子不打紧，但自己半世英雄，竟然败在一个乳臭小子的手下，还有什么面目去见弟兄们呢！”于是拿定主意不回泗州，就在近处找一座村庄，筹借点钱搭间草房，以卖酒度日。每当想起往事，就惭愧得要死。

一天，春风淡荡，天气晴和，有十个少年来店中饮酒。他们的穿着及马匹都很华丽，象是富贵人家的子弟，但个个意气豪放，又象是都市里那些好义行侠的人。他们敲着桌子，放声唱歌，旁若无人，并且说：“这店主人看来不是寻常之辈，该同他一道来喝酒。”就拉着健儿入席同饮。健儿打量了一番，有九个人约摸二十岁，只有一个是梳着角髻的少年，皮肤白嫩，象个女孩子。这少年轻易不讲话，一讲话，

其他九个人都会注意聆听；坐，让他坐上首；举杯，也要等他先喝。健儿一时弄不清其中的缘故。他的眼光落到最末一个座位，见那里坐着一个戴帽子的人，好象在什么地方见过面；仔细端详一下，原来就是那个斩马劫财的后生。后生先开口对健儿说：“店主人还认识老朋友吗？”健儿不敢吭声。后生说：“去年在旅途中解下腰间的钱袋送给我的，不就是你吗？我们哪里是搞抢劫的人呢，不过是在驿站旁边的旅店中听到你口出大言，吓唬别人，所以有意与你较量一下，想不到你竟输我一着。今天专程来还你的钱。”说罢，就从左边袖管内拿出三十两银子放在桌上，说：“这是本钱。至今已有一年之久，利息也相等了。”伸手从右边袖管中又拿出三十两银子，一并推到健儿面前。健儿哪里敢接受！旁边另一个后生拔出宝剑，圆睁眼睛，冲着健儿说：“财物被别人抢去却不能夺回来，别人送还给你又不敢领受，这样的懦夫留在世上有什么用！”健儿心惊肉跳，急忙收起银子，又忙着杀鸡作饭，准备好好招待他们。这些后生不肯久留，还是那个还钱的后生说：“老汉也可怜啊，我们坚决拒绝他的盛情，就更令他难堪了。”大家这才答应吃顿饭。当时，灶房里没有柴火烧了，健儿打算向邻家去借。那个后生指着屋旁一棵枯树对他说：“为什么不把它砍来用？”健儿说：“可惜没有大斧头。”那后生踌躇很久，最后说：“这件事要让给十弟来做，我们九个是无能为力的。”只见那个梳角髻的少年两手抱住枯树，左右摇晃几下，树干就“哗”地倒在地上。大家拔出剑来砍下四周的小枝条，充作燃料。七手八脚地弄好菜肴，大家开怀畅饮，喝了许多酒，最后兴尽告辞，扬鞭纵马而去。到底也弄不清他们是什么人。

,